

2007



臺北市政府人事處編印

臺北人事簡訊

中華民國 96 年 6 月 15 日

送本府各機關
提供公務參考

2001 年 1 月創刊
200702 期

發行：處長 韓英俊

編輯：人事處第一科

市長的指示

- 一、凱達格蘭大道部分路段，加註命名為反貪腐民主廣場及中正紀念堂違法布幔拆除等案，本府均秉持貫徹法治與執行公權力之立場，依法辦理。對於各局處執行過程平和明快，充分發揮跨局處協商機制與合作精神，亦具體展現本府團隊優良的執行力，頗受外界讚揚，本人在此對於相關局處同仁的努力與付出，表示肯定與感謝。至中正紀念堂未來後續發展與因應，本府完全尊重文化資產審議委員會所作決議，並請相關局處持續依法辦理。
- 二、臺北市議會正進行本府重大法案審查議程，有關吳副市長所提本府目前進行二讀審議之法案，包括：交通局、建設局、社會局暨所屬組編案、公訓中心組編案、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規則第五條修正案與主計處及資訊處組編案；已付委法案：社會福利發展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自治條例案及一讀會法案：區段徵收拆遷補償處理及安置自治條例、文化設施發展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自治條例案等 9 項列為第一優先審議法案，請相關局處首長與府會聯絡人務必加強與議員溝通，而其他法案亦應繼續努力，全力尋求支持法案早日審議通過，俾利市政工作順利推動。
- 三、防汛期將屆請相關機關加強各項防汛準備，務必確保各類機具設施正常運作及同仁熟悉作業職掌與流程，以預為防範，保障民眾身家安全。
- 四、近來各相關局處對於處理新聞事件，都能充分發揮橫向聯繫功能，並於第一時間處置得宜，減少負面報導，在此感謝各局處與新聞處的配合。另加強同仁對於所屬局處主要政策與施政項目的了解與行銷，除可對外加強市政宣導外，亦有助於凝聚同仁向心力與

提升成就感，請新聞處與研考會研擬公務行銷之作業計畫，俾利各單位執行，以提升本府施政效能。

(以上摘錄自本府第 1425 次市政會議紀錄)

處長的期勉

本人來處服務已經屆滿 3 個月了，發現同仁做事都很努力，但在方法上仍有可以檢討改進的空間，做事不只要積極，更要抓對方向。遇事首先要釐清問題，明白目標、關鍵點何在，否則就會事倍功半；其次是蒐集相關資料、分析研究問題；再其次是將各種可行方案排列優先順序；最後是建議最佳方案，並敘明擬採行之理由和依據，而不只是列出各項方案請長官裁示。例如，最近有個案子是陳情人來函詢問 6 項問題，其中僅有 1 項屬人事問題，其餘 5 項均屬法律爭訟相關問題，承辦人接辦後，就引經據典洋洋灑灑以 3 頁逐項擬復，卻未先查清楚來函者是否為本府員工，這就是未抓對方向的結果，嗣經查明，來函者確非本府員工，所以的確是白忙了一場。

(摘錄自本處 96 年第 15 次主管會報紀錄)

活動之窗

- 一、本府員工自費團體保險重新評選入選場商說明會，業由本市公務人員協會，於本(96)年 6 月 7 日上午，在本府市政大樓親子劇場(2 樓大禮堂)辦理完竣。
- 二、本(96)年度 6 月份「心靈饗宴」活動，將訂於本(96)年 6 月 21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 30 分至 4 時 30 分於本府市政大樓 2 樓大禮堂(親子劇場)舉行，活動內容包括頒獎及文康表演，此次文康活動邀請到「臺北市立交響樂團」表演「用音樂放輕鬆」交響音樂會，歡迎本府員工攜眷參加，報名參加人員(包括眷屬)均為 1 人 1 票；各機關所調查之參加人數，均應包括員工及眷屬人數。

三、本府 96 年度退休人員生活系列講座第 2 次專題演講，訂於 96 年 6 月 25 日（星期一）下午 2 時 30 分，在本府市政大樓親子劇場（2 樓大禮堂）舉行，聘請市立聯合醫院劉興政醫師擔任講座，講題為「老人常見之精神疾病」，歡迎本府退休人員踴躍參加。

四、本府員工電影欣賞會訂於 96 年 6 月 26 日晚上 6 時 30 分假市政大樓親子劇場（2 樓大禮堂）放映員工票選「博物館驚魂夜」名片，歡迎攜票員工及眷屬準時入場欣賞。

五、為增進本府各機關員工正當休閒體育活動，並加強團隊合作精神，訂於本（96）年 8 月 7 日至 8 月 9 日計 3 天，假臺北體育館 7 樓，舉辦本府 96 年度員工羽球錦標賽。另於本（96）年 8 月 29 日至 8 月 31 日計 3 天，假臺北體育館 1 樓，舉辦本府 96 年度員工桌球錦標賽，請各機關踴躍組隊參加。

人事新法



●公務人員加給給與辦法第 5 條、第 5 條之 1、第 12 條條文，業經考試院會同行政院於民國 96 年 5 月 15 日發布。依上開辦法第 5 條規定，在同官等內調任低職等職務仍以原職等任用人員，其職務加給依所任職務所列最高職等支給，技術或專業加給依銓敘審定職等支給。至於上開條文修正施行前已調任同官等內低職等職務，並依原銓敘審定職等支給職務加給有案人員，於上開條文修正施行後 3 年內（96 年 5 月 17 日至 99 年 5 月 16 日），仍得依其銓敘審定職等支給職務加給。

●國家文官培訓所修正「薦任公務人員晉升簡任官等訓練專題研討評量實施方式及評分基準」，修正重點係將原第 3 點研討配當時間修正為 8 小時、原第 4 點講座聘請對象之性質加以區分，與將原第 6 點及附件 1、2、3 之文字體例酌予調整。

榮譽榜

一次記二大功

- 捷運局南區工程處處長 張武訓
督辦捷運新莊線 CK570B 區段標工程，榮獲「第 7 屆公共工程金質獎」特優獎，功績厥偉。
- 捷運局中區工程處處長 鄭國雄
督辦捷運蘆洲線 CL700A 區段標工程，榮

獲「第 7 屆公共工程金質獎」特優獎，功績厥偉。

- 捷運局南區工程處正工程司 詹榮鋒
主辦捷運新莊線 CK570B 區段標工程，榮獲「第 7 屆公共工程金質獎」特優獎，功績厥偉。
- 捷運局中區工程處正工程司 游澄發
主辦捷運蘆洲線 CL700A 區段標隧道工程，榮獲「第 7 屆公共工程金質獎」特優獎，功績厥偉。

重要榮譽獎章：

- 都市發展局局長 許志堅：
榮獲懋績一等首長政績紀念章

人事驛站

- 建設局專門委員于凱調陞該局主任秘書
- 衛生局主任秘書林秀亮調陞該局副局長
- 聯合醫院秘書陳正誠調陞衛生局主任秘書
- 建設局科長周慶安調陞該局技正
- 建設局技正高振源調陞該局科長
- 建築管理處科長高文婷調陞該處副總工程司
- 建築管理處正工程司張明森調陞該處科長
- 鍾麗玉調任新聞處會計主任
- 商業管理處處長林萬發調陞建設局副局長

人事人員異動：

- 警察局文山第一分局人事室主任謝佾廷調任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人事室主任。
- 警察局少年警察隊人事管理員莊建中調陞警察局文山第一分局人事室主任。
- 本處科長吳世芬調任秘書處人事室主任，秘書處人事室主任李季燕調任本處科長。
- 本處科長郭國埴調任教育局人事室主任。本處秘書鄭治平調陞本處科長。
- 本處分析師陳銘孝調陞本處資訊室主任。
- 消防局人事室股長宋瑞金調任中正國中人事室主任。工務局水利工程處人事室股長林明融調陞消防局人事室股長。

